2019年11月26日 星期二 海南日报

三亚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三自然资告字〔2019〕42号

根据三亚市总体规划、2019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和项目建设的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原国土资源部第39号令）、《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统一交易管理办法》、《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宏观调控提升土地利用效益的意见》（琼府〔2018〕3号）、《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产业项目发展规划和用地保障的意见（试行）》（琼府〔2019〕13号）及《三亚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我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三府〔2017〕248号）及《三亚市人民政府关于挂牌出让海棠湾A4片区03-06-1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关事项的批复》（三府函〔2019〕881号）的有关规定，现将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及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开发建设要求：（一）挂牌出让宗地基本情况：本次挂牌出让宗地位于海棠湾A4片区控规03-06-1地块，CGCS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面积58156.02平方米（海南平面坐标系面积58131.95平方米）。用地四至及界址坐标详见地块勘测定界图。2019年8月20日，三亚市人民政府以《关于海棠湾A4片区03-06、03-06-1地块用地具备净地出让条件的证明》，证明海棠湾A4片区控规03-06-1地块土地征收及“两公告一登记”工作已完成。三亚市海棠区人民政府已与被征地单位签订了《征用土地补偿协议书》，土地补偿款、安置补助费、青苗补偿费和地上附着物等款项已支付到位，相关征地材料现存于海棠区人民政府。目前地块上的附着物已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地块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该宗地具备净地出让的条件。经核查，该宗地概况及规划指标等情况详见下表：

控规编号	土地面积（m^2）	用地规划性质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年）	规划指标				评估单价（元/m^2）	评估总价（万元）
					容积率	建筑高度（m）	建筑密度（%）	绿地率（%）		
03-06-1	58156.02	科研用地（国标代码：A35）	科研用地	50	≤1.0	≤35	≤30	≥35	1832	10654.1829
合计	58156.02	/	/	/	/	/	/	/	/	10654.1829

该宗地在办理农用地（未利用地）转用手续时，占用农用地5.8124公顷（其中包括0.3385公顷水田）。根据我市近期异地补充耕地指标价格标准，水田开垦费用标准为45万元/亩，则该宗地耕地开垦费为228.4875万元。另根据《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办法》（海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17号）的规定，三亚市耕地占用税适用标准为35元/平方米，该宗地耕地占用税为203.4340万元。同时，根据财政部、原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的《关于调整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适用费政策等问题的通知》（财综〔2016〕48号）第二条规定，三亚市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征收标准为42元/平方米，该宗地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为244.1208万元。

综上，该宗地土地评估价、耕地开垦费、耕地占用税及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合计11330.2252万元。该宗地挂牌出让起始价为11331万元。

根据《海南省建设用地出让控制指标（试行）》的规定，鉴于海棠湾A4片区控规03-06-1地块在省级六类产业园区（原海棠湾“国家海岸”休闲度假区）内，且用地规划性质为科研用地，因此不设出让控制指标。

（二）开发建设要求：1.竞买人须在签订《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后现场与三亚市现代服务业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并严格按照《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约定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2.竞得人取得土地使用权后，要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和合同约定，及时动工兴建，并按合同约定期限建成，若在规定的期限内不能建成，应向市人民政府申请延期。否则，市人民政府将依法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3.该宗地项目建设须按省、市装配式建筑有关政策要求执行。

二、竞买事项：（一）竞买人资格：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单独申请，不接受联合申请。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根据海棠湾产业发展规划的需要，该宗地竞买人或其关联企业须与三亚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且为《财富》杂志世界500强。竞买人或其关联企业需具有开发总建筑面积超过100万平方米产业园区的经验（须提交房产证复印件并盖章）。同时，竞买人须出具书面承诺：如竞得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应严格按照海棠湾规划的相关要求进行开发建设。该宗地竞买人资格由三亚市现代服务业产业园管理委员会初审。具有下列行为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本次土地出让挂牌：1.在三亚市范围有拖欠土地出让金行为，并未及时改正的；2.在三亚市有闲置土地、违法利用农村集体土地建设商品住房、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并未及时纠正的。

（二）报名参加竞买人须提交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挂牌文件规定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委托他人办理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竞买人需缴纳竞买保证金人民币6393万元整（该宗地评估价格的60%）。竞买人交保证金之前必须先通过挂牌出让竞买人资质的审查。竞买人竞得该宗地使用权，签订《挂牌成交确认书》后，其所缴纳的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作受让宗地的成交价款。同时，竞得人须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土地出让金。合同约定一次性缴纳土地出让金的，应从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一次性缴纳完全部土地出让金；合同约定分期缴纳土地出让金的，分期缴纳期限不得超过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首次缴纳比例不得低于全部土地出让金的50%。逾期未付清土地出让金的，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有权依法解除合同，并由竞得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三）竞买申请人可于2019年11月26日至2019年 12月25日到三亚市房产信息中心（海南南部拍卖市场有限公司）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土地矿业权交易）咨询和购取《挂牌出让文件》（《挂牌文件》为本公告组成部分），有意参加竞买的，应提交书面申请并按《挂牌文件》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25日17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具备申请条件并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后，三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2019年12月25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参加竞买资格。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该宗地挂牌时间为：2019年12月17日09时00分至2019年12月27日11时30分。

（五）确定竞得人原则：1.在挂牌期限内只有一个竞买人报价，且报价不低于底价并符合竞买条件，确定该竞买人为竞得人。2.在挂牌期限内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竞买人报价的，确定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为竞得人，报价相同的，确定先提交报价单者为竞得人。3.在挂牌期限内无人应价或者竞买人报价均低于底价或不符合其他条件的，不确定竞得人。4.在挂牌期限截止前10分钟仍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竞买人要求报价的，则对挂牌宗地进行现场竞价，出价最高者为竞得人。

（六）本次竞买活动进行现场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报价。

（七）成交价款含耕地占用税（其他相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缴纳）。

（八）其它事项：该宗地以现状土地条件挂牌出让。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

联系电话：88364406 66529845 65303602

联系人：赵先生（13807527707）

地址：1.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三亚市房地产服务中心7楼7005室——海南南部拍卖市场有限公司

2.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

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

http://www.ggzy.hi.gov.cn http://lr.hainan.gov.cn

三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11月25日

三亚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三自然资告字〔2019〕43号

根据三亚市总体规划、2019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和项目建设的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原国土资源部第39号令）、《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统一交易管理办法》、《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土地宏观调控提升土地利用效益的意见》（琼府〔2018〕3号）、《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产业项目发展规划和用地保障的意见（试行）》（琼府〔2019〕13号）及《三亚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规范我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三府〔2017〕248号）及《三亚市人民政府关于挂牌出让三亚崖州中心渔港控规A-1-01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关事项的批复》》（三府函〔2019〕883）的有关规定，现将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及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开发建设要求

（一）挂牌出让宗地基本情况：本次挂牌出让宗地位于三亚崖州中心渔港控规A-1-01地块，CGCS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面积41561.65平方米（海南平面坐标系面积41525.86平方米）。规划用地性质为港口用地（用地代码：H23）。用地四至及界址坐标详见地块勘测定界图。2019年三亚市人民政府以《关于三亚崖州中心渔港控规A-1-01地块用地具备净地出让条件的证明》证明控规A-1-01地块土地征收及“两公告一登记”工作已完成。三亚市崖州区人民政府已与被征地单位签订了《征用土地补偿协议书》，土地补偿款、安置补助费、青苗补偿费和地上附着物等款项已支付到位，相关征地材料现存于崖州区人民政府。目前地块上的附着物已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地块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该宗地具备净地出让的条件。该宗地概况及规划指标等情况详见下表：

控规编号	土地面积（m^2）	用地规划性质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年）	规划指标				评估单价（元/m^2）	评估总价（万元）
					容积率	建筑高度（m）	建筑密度（%）	绿地率（%）		
A-1-01	41561.65	港口用地（用地代码：H23）	港口码头用地	50	≤0.5	≤30	≤30	≥30	1418	5893.4420
合计	41561.65	/	/	/	/	/	/	/	/	5893.4420

该宗地在办理农转用征收手续时，占用农用地（不涉及耕地）面积为0.6052公顷，占用未利用地面积为3.5509公顷。根据《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办法》（海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17号）的规定，三亚市耕地占用税适用标准为35元/平方米，该宗地耕地占用税为21.1820万元。同时，根据财政部、原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的《关于调整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适用费政策等问题的通知》（财综〔2016〕48号）第二条规定，三亚市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征收标准为42元/平方米，该宗地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为174.5562万元。

综上，该宗地土地评估价、耕地占用税、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合计6089.1802万元。该宗地挂牌出让起始价为6090万元。

根据《海南省建设用地出让控制指标（试行）》规定，鉴于三亚崖州中心渔港控规A-1-01地块不在省级六类产业园区内，且用地规划性质为港口用地（用地代码：H23），属于海洋产业中的海洋交通运输业，因此该宗地不设出让控制指标。

（二）开发建设要求：1.竞买人须在签订《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后现场与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并严格按照《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约定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2.竞得人取得土地使用权后，要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和合同约定，及时动工兴建，并按合同约定期限建成，若在规定的期限内不能建成，应向市人民政府申请延期。否则，市人民政府将依法无偿收回土地使用权。3.该宗地项目建设须按省、市装配式建筑有关政策要求执行。

二、竞买事项

（一）竞买人资格：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单独申请，不接受联合申请。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竞买人须出具书面承诺，如竞得该宗地使用权，应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开发建设。具有下列行为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本次土地出让挂牌：1.在三亚市范围有拖欠土地出让金行为，并未及时改正的；2.在三亚市有闲置土地、违法利用农村集体土地建设商品住房、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并未及时纠正的。

（二）报名参加竞买人须提交法人单位有效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挂牌文件规定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委托他人办理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竞买人需缴纳竞买保证金人民币3537万元整（该宗地评估价格的60%）。竞买人交保证金之前必须先通过挂牌出让竞买人资质的审查。

竞买人竞得该宗地使用权，签订《挂牌成交确认书》后，其所缴纳的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作受让宗地的成交价款。同时，竞得人须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土地出让金。合同约定一次性缴纳土地出让金的，应从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一次性缴纳完全部土地出让金；合同约定分期缴纳土地出让金的，分期缴纳期限不得超过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首次缴纳比例不得低于全部土地出让金的50%。逾期未付清土地出让金的，土地行政主管部门有权依法解除合同，并由受让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三）竞买申请人可于2019年11月26日至2019年12月25日到三亚市房产信息中心（海南南部拍卖市场有限公司）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土地矿业权交易）咨询和购取《挂牌出让文件》（《挂牌文件》为本公告组成部分），有意参加竞买的，应提交书面申请并按《挂牌文件》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25日17时00分。

经审核，申请人具备申请条件并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后，三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2019年12月25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参加竞买资格。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该宗地挂牌时间为：2019年12月17日09时00分至2019年12月27日16时00分。

（五）确定竞得人原则：1.在挂牌期限内只有一个竞买人报价，且报价不低于底价并符合竞买条件，确定该竞买人为竞得人。2.在挂牌期限内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竞买人报价的，确定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为竞得人，报价相同的，确定先提交报价单者为竞得人。3.在挂牌期限内无人应价或者竞买人报价均低于底价或不符合其他条件的，不确定竞得人。4.在挂牌期限截止前10分钟仍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竞买人要求报价的，则对挂牌宗地进行现场竞价，出价最高者为竞得人。

（六）本次竞买活动进行现场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报价。

（七）成交价款不含各种税费（耕地占用税除外的其他相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缴纳）。

（八）其它事项：该宗地以现状土地条件挂牌出让。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

联系电话：88364406 66529845 65303602

联系人：赵先生（13807527707）

地址：1.三亚市吉阳区迎宾路三亚市房地产服务中心7楼7005室——海南南部拍卖市场有限公司

2.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

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

http://www.ggzy.hi.gov.cn http://lr.hainan.gov.cn

三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11月25日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经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批准，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名称：	BT-2018-67-1号地块	宗地面积：	66666.67m^2（100亩）	宗地坐落：	位于县南环路南侧
土地用途：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年限：	40年	
规划建设指标：	容积率≤1.65 、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建筑高度≤45米				
保证金	9700万元				
挂牌起始价	1459元/m^2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已经与被征地单位和被收回土地单位签订了《征用土地补偿协议书》和《收回土地补偿协议书》，土地补偿款、安置补助费、青苗补偿费和地上附着物等款项均已支付到位。目前BT-2018-67-1号地块无抵押、无查封、无法律经济纠纷，具备通水、通电、通路条件，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二、竞买人资格：**（一）本次土地挂牌出让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无不良经营纪录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可申请参加竞买，但根据片区产业规划发展的要求，该宗地拟用于建设现代农业示范区，要求竞买人或其关联企业须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且为《财富》杂志世界500强企业中的农业企业，或者与上述企业有现代农业示范区项目合作协议的企业。竞买人须承诺：如竞得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后，应按照海南省自由贸易试验区（港）相关产业规划发展的要求开发建设。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竞买。（二）具有以下行为的竞买人不得参加本次土地挂牌出让：1.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范围有拖欠土地出让金行为，至今尚未付清的；2.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有闲置土地、低效利用土地、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动工开发的、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未及时纠正的；3.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名单和被税务系统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联合惩戒名单的企业法人和个人。**三、竞买规则：**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9年11月26日至2019年12月24日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咨询获取挂牌出让文件。**五、**申请人可于2019年11月26日至2019年12月24日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24日17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19年12月24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地块挂牌时间为：2019年12月16日8时00分至2019年12月26日11时00分。**七、开发建设要求：**（一）竞得人须严格按照县规划部门批准的条件要求开发建设。（二）地块中须建设现代农业MAP服务中心、非物质文化遗产展览展示中心、农业商贸城（农资及农副产品交易中心）、现代农业院士专家工作站、植保中心、现代农业产学研基地和国际农业合作园。（三）非保亭注册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应在竞得土地后五日内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注册成立全资项目子公司。（四）开发建设期限：建设项目须按国有土地出让合同中约定的开工建设和竣工时间执行，并从项目地块出让之日起40个月内要达到达产。（五）该地块投资强度要求为250万元/亩。（六）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和科研成果发明专利需在保亭县申报。（七）建设项目需实施装配式建筑，实施建筑面积以与县住建部门签订的补充合同为准。**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一）本次出让地块属商务金融用地，以现状土地条件挂牌出让。竞买人应当现场踏勘出让地块，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对出让地块现状条件无异议，地块涉及平整场地、清杂地上物资、地上地下电线路、光缆的迁移等费用由竞得人负责。（二）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认同《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参考范本请参阅原海南省国土资源厅等七部门《关于实施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的指导意见》（琼国土资规〔2018〕8号）。（三）本次出让宗地成交后，竞得人必须在签订《成交确认书》的10日内，分别与项目产业主管部门县农业农村局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该项目《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准入协议是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前提条件。不按期签订准入协议或出让合同的，视为竞得人自动放弃成交权力，竞得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四）竞得人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生效之日起60日内付清土地出让金（已缴交的保证金可抵充土地出让金）。（五）本次成交价款不包括各种税费（相关税费由双方按规定缴纳），挂牌佣金由竞得人按有关规定支付。（六）竞得人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应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建设，涉及绿化、环保、消防、交通管理等应符合国家和海南省的有关管理规定。（七）本次竞买活动进行现场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报价。（八）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九、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保兴中路园林巷、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联系人：邢先生 杨先生 刘先生；联系电话：0898-83666228 65303602 18976212356。查询网址：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11月26日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经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批准，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名称	BT-2011-66号地块	宗地面积	10777.20m^2（16.1658亩）	宗地坐落	县医院南侧
土地用途	旅馆用地		出让年限	40年	
规划建设指标	容积率≤2.0 、建筑密度≤30%、绿地率≥40%、建筑高度≤36米				
保证金	2600万元		挂牌起始价	2427元/m^2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已经与被征地单位签订了《征用土地补偿协议书》，土地补偿款、安置补助费、青苗补偿费和地上附着物等款项均已支付到位。目前地块无抵押、无查封、无法律经济纠纷，具备通水、通电、通路条件，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二、竞买人资格：**（一）本次土地挂牌出让活动凡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无不良经营纪录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可申请参加竞买，但竞买人须具备国外自由贸易港五星级酒店运营管理经验，具有一定比例的外资持股，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竞买，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二）具有以下行为的竞买人不得参加本次土地挂牌出让：1.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范围有拖欠土地出让金行为，至今尚未付清的；2.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有闲置土地、低效利用土地、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动工开发的、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未及时纠正的；3.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名单和被税务系统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联合惩戒名单的企业法人和个人。**三、竞买规则：**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19年11月26日至2019年12月24日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咨询获取挂牌出让文件。**五、**申请人可于2019年11月26日至2019年12月24日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12月24日17时00分。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19年12月24日17时30分前确认其竞买资格。**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在海南省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地块挂牌时间为：2019年12月16日8时00分至2019年12月26日15时30分。**七、开发建设要求：**（一）该地块专项用于建设酒店项目，竞得人须严格按照县规划部门批准的条件要求开发建设。（二）非保亭注册的法人和其他组织应在竞得土地后五日内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注册成立全资项目子公司。（三）开发建设期限：建设项目须按国有土地出让合同中约定的开发建设和竣工时间执行，并从项目地块出让之日起24个月内要达至达产。（四）根据就业需要，项目须安置10名以上失地农民用工名额。（五）该地块年度税收要求为10万元/亩。（六）建设项目需实施装配式建筑，实施建筑面积以与县住建部门签订的补充合同为准。**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一）本次出让地块属旅馆用地，以现状土地条件挂牌出让。竞买人应当现场踏勘出让地块，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对出让地块现状条件无异议，地块涉及平整场地、清杂地上物资、地上地下电线路、光缆的迁移等费用由竞得人负责。（二）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认同《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参考范本请参阅原海南省国土资源厅等七部门《关于实施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的指导意见》（琼国土资规〔2018〕8号）。（三）竞得人取得土地使用权后，应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建设，涉及绿化、环保、消防、交通管理等应符合国家和海南省的有关管理规定。（四）本次成交价款不包括各种税费（相关税费由双方按规定缴纳），挂牌佣金由竞得人按有关规定支付。（五）本次出让宗地成交后，竞得人须当场签订《成交确认书》，并于签订《成交确认书》后10日内与项目产业主管部门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和县资源资源和规划局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准入协议是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前提条件。不按期签订的，视为竞得人自动放弃成交权力，竞得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六）竞得人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生效之日起60日内付清土地出让金（已缴交的保证金可抵充土地出让金）。（七）本次竞买活动进行现场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报价。（八）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九、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

http://www.ggzy.hi.gov.cn http://lr.hainan.gov.cn

十、咨询方式：

咨询电话：0898-83666228 653063602 68551218

联系人：邢先生 杨先生 林小姐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19年11月26日

海口市就业超市开业啦！

由海口市人力资源开发局全新打造的就业超市——海口市人力资源市场开业啦！现定于 2019年11月—12月每周一、三、五上午9:00-12:00举办公益性常规招聘会。

欢迎全市有用工需求的单位、社会各界求职人群参加。

地 址：海口市人力资源市场（美兰区嘉华路2号）

联系电话：0898-32854302

工作时间：8:00-12:00，14:30-17:30

2019年11月-12月招聘会排期表

序号	日期	星期	招聘会主题
1	11月27日	周三	“挑战高薪”海南自贸区新时代“市场营销人才”专场招聘会
2	12月4日	周三	“才聚琼州 机遇无限”综合公益性招聘会
3	12月9日	周一	“牵手企业，寻求人才”综合公益性招聘会
4	12月13日	周五	“"伯"揽良才，共筑海南”大学生专场公益性招聘会
5	12月18日	周三	“博揽精英，集贤纳才”综合公益性招聘会
6	12月20日	周五	“博新纳才，职属于你”综合公益性招聘会
7	12月27日	周五	“寒冬送暖，人生职得”综合公益性招聘会

海南荣丰华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受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委托，定于2019年12月26日上午9:30在本公司拍卖大厅按现状净价整体公开拍卖：海南宏业毛纺有限公司22笔债权及15.08%股权权益（即600万元股权），债权总额截至2019年8月31日1,586,395,784.75元，其中本金310,961,434.85元、利息1,275,434,349.90元（利息以借款合同计算的数据为准，以上金额只做参考数据），债权项下抵押物位于陵水县陵城镇307亩厂区工业用地、厂房等地上建筑物、机械设备。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权人享有优先购买权。参考价人民币：10800万元（其中债权价格10200万元、股权价格600万元）。竞买保证金：5000万元（债权4700万元、股权300万元）。交易对象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合法存续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并具有支付能力；交易对象不得为：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人员、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标的展示及办理竞买手续时间：自见报之日起至2019年12月25日止。收取竞买保证金时间：2019年12月24日16:00止，以款到账为准。有意者，请到我公司了解详情并办理竞买手续。**地址：**海口市玉沙路19号城中城A幢4楼。**电话：**0898-31355988 13707589398。**网址：**www.typm.com

项目招标代理单位招标公告

根据我公司与海南华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协议及“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协议补充协议，我公司按协议要求对该公司下属的38个小区进行必要升级改造，现开始聘请招标代理公司。**一、项目名称：**华盈系统“三供一业”改造项目。**二、项目概况：**（一）建设地点：海口市、三亚市。（二）招标范围：代理项目可研、设计、工程造价的招标工作。（三）资金来源：海南财政及企业自筹。**三、招标内容：**选择招标代理机构。**四、报名资格和要求：**必须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通过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备案登记。**五、报名事宜：**（一）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9年11月26日至2019年12月2日（节假日除外），报送单位介绍信、委托人身份证、被委托人身份证、公司简介、公司营业执照（三证合一）、相关资质证书、报价（最终以市发改委批复的招标代理费为最高价，并杜绝恶意报价）、及服务承诺（以上证书和材料，审核原件，提交盖章复印件）至陈晓璐处报名。（二）报名地点：海口市滨海大道81号南洋大厦14楼1402房。（三）联系人：陈晓璐；联系电话：13034933855。**六、发布时间：**2019年11月26日

海南华琨物资公司 2019年11月25日

●2018年，荣膺中国报刊经营价值排行榜“省级日报十强”第三名 ●2019年，荣获“中国传媒经营价值百强榜”年度综合排名特别大奖

欢迎在海南日报 南国都市报刊登广告

地址：海口市金盘路30号 电话：0898-66810888 周六、周日照常办理业务